

证券代码：600110

证券简称：诺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71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监事 3 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周南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事项的议案》

同意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 12 个月（即延长至 2019 年 10 月 13 日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2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9 月 28 日